

羅馬書 簡介

資料取自《聖經和合本·靈修版》— 漢語聖經協會出版，承蒙允准使用。

要 旨	保羅向羅馬信徒介紹自己，並在他到羅馬之前提供一篇自己所講信息的樣本。
作 者	保羅
寫作對象	羅馬的基督徒和各地的信徒
寫作時間	約公元 57 年
背 景	保羅大概已完成在東方的工作，將各地信徒的捐獻帶回耶路撒冷，之後便計劃前往西班牙，順道探訪羅馬的教會（15:22-28）。羅馬教會雖以猶太人為主，也有相當數量的外邦信徒。
鑰 節	我們既因信稱義，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與神相和。（5：1）
主要人物	保羅、非比
主要地方	羅馬
特 色	這是保羅自己的信仰宣言，既嚴謹又仔細，並不是照一般的書信格式來寫的。在信的末了他花不少篇幅來問候羅馬的信徒。
概 說	<p>有知識有經驗的地方檢察官在辦理他的案子：傳召證人上堂，出示證據。在老練地盤問被告方證人並對證詞提出質疑後，他作出無懈可擊的結論。陪審團的裁決並不出人意表，疑犯被判有罪，正義得到伸張。</p> <p>保羅是一個聰明、能言善辯的人，他也忠於神的呼召。在這封寫給羅馬信徒的書信中，他像一個經驗豐富的律師，清楚而直截地陳述了福音的內容。</p> <p>保羅當時還沒有到過羅馬。一些猶太人在五旬節聖靈降臨後接受了基督（參徒 2 章），他們返回羅馬後，便在那裡將福音傳開，建立教會。</p> <p>雖然時空阻隔，保羅仍覺得與羅馬信徒彼此相連，他們在基督裡都是弟兄姊妹，保羅渴望與他們會晤。保羅愛他們，以這封信作為自我介紹，並且闡明了信仰。</p> <p>經過自我介紹後，保羅開始講論福音的內容（1:3），及他對福音的效忠（1:16-17）。接著保羅論證人類的墮落和神介入的必要性（1:18-3:20）。福音是不問身分、遺傳及所犯的罪，全人類都可獲得的救恩。靠賴恩典（非人力所能賺取和配得的）和信心（全然信靠），我們能藉基督及祂所成就的工作而得蒙拯救，得稱為義，不再被定罪（3:21-5:21）。得救的人擁有不受罪的權勢轄制的自由（6 章）；不再被律法約束（7 章）；並且能學效基督，經歷神無盡的愛（8 章）。他坦然承認自己對猶太同胞的關懷，提醒他們是在神整個救贖的計劃中（9:1-11:12）。神奇妙地使猶太人及外邦人都能在教會裡聯合，一同讚美神的智慧及慈愛（11:13-36）。</p> <p>保羅再解釋全然委身基督的意義（12:1-2），及如何使用屬靈恩賜（12:3-8），彼此相愛（12:9-21），並作個好公民（13:1-14）。他們的自由必須由愛作引導，在信仰上互相建立，關懷軟弱的肢體（14:1-15:4）。他強調合一，尤其是外邦人跟猶太人的關係（15:5-13）。最後，他說明寫此信的原因（15:14-21）、他個人的計劃（15:22-23）和向羅馬教會問安（16 章）。</p> <p>讀羅馬書，你可以檢討自己對基督的委身和與其他信徒的關係。</p>